关于做好 2022 年研究生申请学位有关工作的通知

校属各研究生培养单位:

为规范有序地做好 **2022** 年学位授予工作,请各单位按进度合理安排时间,务必及时通知相关导师和研究生,并在规定时间内召开学位评定分委员会会议。

现将 2022 年学位申请审核及学位授予有关注意事项及时间安排通知如下:

一、申请学位各项工作的时间安排

		上半年	下半年	注意事项
	博士	3月30日	9月30日	1. 研究生提交论文、导师 审核、学院确认等操作均在 研究生管理系统进行; 2. 预答辩须在此之前完成 (博士的预答辩需要在答 辩前3个月完成)
提交学位申请(含论文)	硕士	4月30日	10月30日	
提交拟授予学位建议名单	博士	6月5日	12月5日	1. 答辩和学位评定分委员会议须在此之前完成;
	硕士			2. 名单需经学位评定分 委员会主席签字并盖章。

二、工作要求及注意事项

1. 预答辩

学位论文预答辩工作按《河南科技大学研究生答辩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执行。

- (1) 预答辩相关表格(附件2)单独装订,由学院保存以备检查;
- (2)研究生秘书在各学科预答辩时间确定后,需提前2天录入研究生预答辩信息,以便师生旁听和督导检查。

2. 学位论文复制比检测

学位论文复制比检测工作按《河南科技大学学位论文文字重复的处理规定》的相关规定 执行。以下操作均在研究生管理系统进行:

- (1) 研究生提交学位论文:
- (2) 导师审核研究生的学位论文;
- (3)研究生秘书审核申请学位研究生的条件。

3. 学位论文评审

学位论文评审工作按《河南科技大学学位授予工作细则》的相关规定执行。

- (1) 盲审由学位办负责组织实施;
- (2) 盲审的学位论文须按照《河南科技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模版及撰写规范》排版,但论文封面及论文中不得出现作者、导师姓名及与其相关的信息。同时,隐去论文致谢内容及附录部分的"研究生在校学习期间所发表的论文、专利、获奖及社会评价"等内容;

4. 研究生学术成果审核

研究生学术成果审核工作按《河南科技大学研究生学术成果社会评价认定办法》的相关规定执行。

三、填报研究生答辩信息

研究生秘书在各学科答辩时间确定后,需提前 3 天录入研究生答辩信息,以便师生旁听和督导检查。

四、特殊情况

- 1. **涉密学位论文**的办理工作需在论文**开题环节办理**,其余环节一概不予办理。
- 2. 申请提前毕业的全日制研究生,请于提交学位申请前1个月将《河南科技大学全日

制研究生提前毕业申请表》(附件 6)报研究生院审批。申请学位程序按《河南科技大学研究生培养方案管理条例》的相关规定执行。

五、学位申请材料的提交

序号	材料名称	提交说明	备注
1	拟授予学位建议名单	主席签字盖章(学位评定分委员会)	扫描件或者纸质版均可
2	学位论文	修改定稿后,把学位论文转换为 PDF	登录研究生管理系统:
		格式并提交。	研究生提交、导师审核、学
		"独创声明和授权页"须有 导师和	院确认
		学生本人签名。	

六、其他

- 1. 自受理学位论文盲审之日起 30 日(博士 60 日)内,学位办不接待学位申请者任何 有关盲审情况的查询。收到盲审结果后,研究生院会及时将结果反馈给学院。
- 2. 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召开之后,**研究生秘书**到学位办(致远楼 221)领取学位授予决议、 学位证和毕业证,并**督促研究生**在离校前登录研究生管理系统**提交学位论文终稿**。
 - 2. 所有电子版材料一律通过邮箱发送到 yjscxwb@haust.edu.cn
 - 3. 未尽事宜请与学位办联系。联系电话: 64270559

研究生院学位办 2022 年 2 月 18 日